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02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1-2
二.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 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1-3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023 号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雪制药”）编制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 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香雪制药责任包括：（1）识别前期会计差错，对已识别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适当的更正处理，确保更正后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地列报和披露相关信息；（2）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香雪制药管理层编制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检查会计记录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香雪制药编制的《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香雪制药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 对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香雪制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与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相关的信息使用，未经本所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江 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潘红卫

二〇二一年二月一日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自查发现以前年度会计处理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本公司已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

根据自查结果，2019 年 10 月 30 日，公司与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学城”）签署了《借款合同》，科学城向公司提供 3 亿元借款；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与广州达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达诚”）签订了《借款合同》，公司向广州达诚提供 3 亿元借款；公司将支付给广州达诚的借款误处理为偿还应付科学城的借款，同时少计了资产和负债。

根据自查结果，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与富润惠德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润惠德”）签署了《借款合同》，公司向富润惠德提供 1.07 亿元借款，业务发生时公司未反映其他应收款—富润惠德，而是处理成偿还其他应付款—广州恒舜 4,839.62 万、其他应付款—启德酒店、预收帐款—陕西龙祥 1,320 万、预收帐款—广东尚春堂 1,440.38 万，同时少计了资产和负债。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比较期间合并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

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对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21,955,897.02	402,930,000.00	424,885,897.02
流动资产合计	2,696,899,709.18	402,930,000.00	3,099,829,709.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73,883.73	610,500.00	39,784,383.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1,223,056.87	610,500.00	5,361,833,556.87
资产总计	8,058,122,766.05	403,540,500.00	8,461,663,266.05
其他应付款	290,479,051.63	379,396,200.00	669,875,251.63
预收帐款	38,509,962.69	27,603,800.00	66,113,762.69
流动负债合计	2,856,107,381.53	407,000,000.00	3,263,107,381.53
负债合计	3,943,011,596.49	407,000,000.00	4,350,011,596.49
盈余公积	101,494,716.17	-293,593.23	101,201,122.94
未分配利润	703,117,170.92	-3,165,906.77	699,951,26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58,122,766.05	403,540,500.00	8,461,663,266.05
信用减值损失	-7,829,644.95	-4,070,000.00	-11,899,644.95
所得税费用	-8,442,252.38	-610,500.00	-9,052,752.38
净利润	129,589,066.34	-3,459,500.00	126,129,566.34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比较期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对 2019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具体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重述前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重述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057,155,556.26	341,949,762.00	1,399,105,318.26
流动资产合计	1,532,888,963.24	341,949,762.00	1,874,838,72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25,763.33	518,105.70	21,243,86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7,321,816.61	518,105.70	4,237,839,922.31
资产总计	5,770,210,779.85	342,467,867.70	6,112,678,647.55
其他应付款	295,097,074.96	331,000,000.00	626,097,074.96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预收帐款	17,994,468.70	14,403,800.00	32,398,268.70
流动负债合计	1,946,597,133.25	345,403,800.00	2,292,000,933.25
负债合计	2,613,242,538.22	345,403,800.00	2,958,646,338.22
盈余公积	101,494,716.17	-293,593.23	101,201,122.94
未分配利润	360,865,328.68	-2,642,339.07	358,222,98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70,210,779.85	342,467,867.70	6,112,678,647.55
信用减值损失	10,173,789.49	-3,454,038.00	6,719,751.49
所得税费用	955,043.44	-518,105.70	436,937.74
净利润	84,960,908.38	-2,935,932.30	82,024,976.08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一日